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4-043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4年5月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材料，目前正处于证监会审查阶段，根据相关要求，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假设前提：

1、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14年9月底实施完毕。

2、公司2014年度经营目标按计划实现。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公司2014年度的经营目标：在内外环境与经济形势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2014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386.69亿元，成本费用控制在383.52亿元以内。（此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市场环境及经营团队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3、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30,228.47万股（含本数），发行价格不低于5.69元/股。

4、非经常性损益仅考虑象屿期货处置收益和采购东北地区玉米预计可获得的费用补贴。因期货套期保值收益等其他非经常性项目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所以本次测算暂不考虑。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8%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0%	-0.14	-0.14
2014 年度（按假设前提测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0%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7%	0.25	0.25

注：上表中2014年度指标是基于假设前提的测算，各假设前提能否实现存在不确定性，因此该数据不构成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

根据上述假设前提下的测算，预计本次发行当年（2014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较上年同期均有所提升，但由于本次发行将使得公司净资产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投项目的效益将逐步释放，2014年度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的情形。

二、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大部分将增资象屿农产，由其开展依安粮食仓储物流中心项目及粮食种植合作与服务项目，以进一步将象屿农产打造成为粮食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这将有利于本公司在农产品供应链领域的发展与突破，进一步提升上游粮源收购能力、粮食仓储物流资源的整合能力，并为后续向该产业链的上下游进一步延伸奠定坚实的基础，从而有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为了避免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回报能力，公司还将通过以下措施确保公司 2014 年经营发展目标的实现：

1、拓展供应链思维，深化业务转型

结合客户需求，发掘自身优势，对现有模式进行灵活调整和重新组合，挖掘各业务板块潜力；发挥现有板块所积累的客户群众多的优势，积极抓住重点客户、重点商品和关键物流节点，整合上下游资源，寻求供应链业务的有效突破。

加大各业务板块间的联动与协同，把相对独立的大宗商品采购供应、综合物流服务以及园区平台开发运营业务逐步梳理与整合，有效实现供应链各环节的联动，巩固并推广综合物流的综合营销模式，从客户的需求出发，整合综合物流各节点的服务资源，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服务，进而推动传统业务转型，提升核心

竞争力。

2、强化供应链服务平台，升级供应链服务能力

对已取得突破和成效的粮食供应链、钢铁供应链、进口木材供应链、汽车供应链等，要继续强化与深度挖掘，争取以点带面，形成规模效应。

粮食供应链要依托在粮食主产区形成的粮食收购能力和粮食仓储物流服务能力，通过进一步的资源整合，搭建起衔接产区和销区的粮食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最终实现从单一区域到多个区域、从单一品种到复合品种、从自用平台到公共平台的粮食供应链业务能力，成为拥有综合化种植服务能力、网络化粮食仓储物流服务能力、多元化粮食采购和分销能力的粮食供应链综合服务提供商。

钢铁供应链要积极通过收购、合资等资本运作方式，引入新资源，进一步整合关键节点的仓储物流和流通加工资源，提升仓储、加工物流服务和与既有的钢铁分销业务的相互保障、相互促进的复合供应链服务能力。

进口木材供应链要通过合作、合资等方式，与国外木材供应商、林场主、砍伐商等开展深度合作，把控国外原木堆场等物流核心环节，整合国际海运租船等物流资源，构建从货源到资金到物流到市场的一体化木材供应链服务平台。

汽车供应链要面向北美、中东、欧洲等重点进口市场，为进口商提供全程国际物流及配套金融为一体的整体服务，同时对接国内各地的整车物流配送中心，实现将进口汽车发送到国内消费地的终端配送能力。

此外，公司对塑化板块等业务要继续围绕供应链整合上游资源，根据效益优先原则进行必要取舍，深耕终端市场。

3、优化管控体系，深化组织变革

公司要梳理模式创新和业务转型方面的成效，在做好总结和提炼的基础上，创新和优化管控体系。要根据业务转型的要求，努力缩小管理半径，减少管理层级，提高经营决策的效率，提升一线应对市场变化的主动性和敏锐性；同时要推动考核和激励机制的创新，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和业绩评价体系，保持参与市场竞争的机制优势。

在凝聚转型共识的基础上，深化组织变革，建立起与转型目标相适应的组织能力，以组织变革推动供应链业务转型。一方面，根据市场和客户变化，围绕供应链整合的目标，通过组织变革和管理模式的调整，进一步打破各业务板块之间

的藩篱，通过业务平台的整合，推动各业务板块形成合力，从而实现根本性的突破。另一方面，通过积极引入具有整合能力的优秀团队，为业务转型注入新血液和导入新思维，激活业务团队的创造力，助力业务的转型升级。

4、强化财务管理、提高风险防控力度。

(1) 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及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财务管理水平，防控经营风险；

(2) 在公司内部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及目标责任管理，严格目标责任制考核，进一步加强成本、费用的控制管理，提高成本控制水平；

(3) 优化资金运作，提高资金使用收益，同期紧密跟踪金融市场行情变化，有效使用套期保值和人民币汇率远期风险防控策略，以规避主要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和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

三、穆氏家族关于象屿农产未来三年的利润承诺

针对本此粮食供应链业务的合作，本公司与穆氏家族于2014年4月10日签订的《关于<合资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三》，穆天学、付立敏作为鹏屿物流的实际控制人，穆海鹏、穆明倩作为象屿农产的小股东承诺：2014年度至2016年度，鹏屿物流与象屿农产每年度合并净利润数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

上述合并净利润数按假设自2014年1月1日起已完成本次收购，象屿农产取得鹏屿物流100%股权并对其合并财务报表模拟计算。

如2014年至2016年任一年度未达到承诺的合并净利润数，穆氏家族同意就差额部分在该年度鹏屿物流及象屿农产的审计报告出具后的1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象屿农产一次性补足。

三、风险提示

综上所述，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大部分将增资象屿农产，由其开展依安粮食仓储物流中心项目及粮食种植合作与服务项目，以进一步将象屿农产打造成为粮食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预计将有效提升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但由于本次发行将使得公司净资产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投项目的效益将逐步释放，且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等风险仍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不排除公司2014年度实际取得的

经营成果出现低于财务预算目标的可能，并导致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情形。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5日